

行政院 110 年第 1 次治安會報紀錄

時間：110 年 2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地點：行政院第 1 會議室

主席：蘇院長貞昌

紀錄：李承穎

出（列）席：

羅政務委員秉成、黃政務委員致達、徐部長國勇、蘇部長建榮、蔡部長清祥、林部長佳龍（祁次長文中代）、陳部長時中（張主任秘書雍敏代）、龔主任委員明鑫（高副主任委員仙桂代）、陳主任委員明通、黃主任委員天牧（邱副主任委員淑貞代）、李主任委員仲威、田次長中光、江檢察總長惠民、邢檢察長泰釗、呂局長文忠、陳署長家欽、陳署長文龍、鐘署長景琨、黃指揮官金財、謝署長鈴媛、周署長美伍、譚處長宗保、邱處長兆平

壹、主席致詞

本(110)年 1 月國立中正大學公布最新民調，有關「民眾對警察維護治安工作滿意度調查」結果中，國人針對住家及社區治安滿意度高達 9 成；對於警察維護治安工作滿意度超過 8 成，顯見民眾對治安滿意度極高；此外在協助防疫方面，對於「趴趴走」的居家檢疫民眾也都即時緝獲，各部會展現「行政一體」的團隊精神與行動力，對此個人深表感謝及肯定。

每逢春節年假，治安維護及交通疏導工作量勢必增加，請相關部會預做準備，妥為盤點；再則，社會難忍的眾暴寡、強凌弱犯行，公權力必須貫徹並達實效，如重大毒品、賭場、暴力討債等組織犯罪，請各部會從國境防守、強力執法及情資布建等方面來掌握狀況，機先預防，查緝不法、貫徹公權力的決心，於年假期間不得有一絲鬆懈。

貳、國家發展委員會提「歷次治安會報主席裁（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 一、准予備查。
- 二、重大嫌犯棄保潛逃，斲傷政府公信力甚鉅，請法務部落實「性侵害付保護管束加害人科技設備監控系統」的建置與相關配套措施。
- 三、有關受理報案流程防弊部分，源於檢討馬籍女大生遇害案，然而該案涉及諸多環節及各相關部會、地方政府所掌管的事務，非單一機關的責任，請各相關部會持續強化與地方政府聯繫溝通，勿讓憾事再度發生。

參、內政部警政署提「110年春節期間治安維護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准予備查。
- 二、春節是國人最重視的傳統節慶，本年因疫情影響，留在國內過年的國人大增，請各相關部會能具備「假日門市」的概念，假日門市最忙碌的時候就是放假期間，治安團隊也一樣，有關治安維護與交通疏導工作量勢必增加，並造成同仁無法在年節時放假陪伴家人，在此致上感謝之意，請各位首長適時慰問鼓勵前線工作同仁。
- 三、春節交通是國人最為關切的問題，請交通部、內政部強化各相關機關應變能力，預先規劃勤務部署，以因應突增的人潮或車流，適時紓解，避免民怨；另外有關治安維護、公共安全、防火救急等工作，也請相關部會特別留意，讓國人安心過年。
- 四、為鞏固當前防疫政策，全國各醫療院所時有需要公權力介入的需求，請各相關執法機關強化通報聯繫，提供即時協助，避免疫情破口。

- 五、過年期間金流活動旺盛，銀行內大量存款成為歹徒覬覦目標，請財政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加強演練，提高防搶警覺，另鑒於過去第一銀行曾發生自動櫃員機遭盜領，請各金融行庫強化資安防護措施，勿讓不法之徒有機可趁。
- 六、本年因疫情取消春節治安維護警民力宣示活動，此類校閱儀式對於實質工作的幫助不大，反造成基層警民力多餘的負擔，希望各相關機關在執行重點工作時，與時俱進，不必蕭規曹隨，把時間放在實質性的工作上；至於首長慰問是人情之常，適時適度即可。

肆、內政部警政署提「打擊跨境犯罪執行成效與策進作為」

主席裁示：

- 一、准予備查。
- 二、有關增派緬甸、美西及印度駐外警察官部分，請內政部與外交部妥為協商，未能正式派駐前，請法務部調查局駐外法務秘書、移民署駐外移民秘書等駐外館人員多予協助；另請警政署隨時分析國際犯罪趨勢及駐外需求，人員機動調派，阻絕犯罪於境外。
- 三、國際間、邊境及國內緝獲的毒品案，均呈現緝獲毒品重量居高不下現象，請各查緝機關勿陷入追求績效的數字迷思，並非緝獲重量多就是績效卓越，應運用大數據方法科學分析，找出問題的根本，用對方法才能事半功倍，確實解決毒品氾濫現狀。
- 四、重大案件的破獲過程歷經事前分析、預防攔阻、查緝嫌犯、向上溯源等階段，各查緝單位往往聚焦於破案現場的功勞，事實上能機先預防的貢獻更甚於事後查獲，造成公部門為了績效，爭功諉過，洩密情資等情事發生，斲傷政府公信力；請各部會摒除本位主義、展現政府一體的精神，從犯罪預防、治安維護、強力執法、速審速決、犯後矯治

等各方面執行治安工作，以昭公信，才是符合民眾期待的
「有政府，會做事」的國家。

伍、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

與會人員發言紀錄

內政部警政署提「110 年春節期間治安維護工作報告」

內政部徐部長國勇

- 一、因疫情影響，高鐵停售自由座、臺鐵等公眾運輸也有相關管制措施，春節交通將成為民眾最關切問題，本人跟陳署長在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首日至國道公路警察局慰勉相關人員辛勞，並要求春節期間各地方政府警察局務必全力配合交通部，加強國道及各大景點的交通疏導工作。
- 二、為維護春節期間金融機構安全，本部持續與金管會、法務部及各地檢署保持密切聯繫，嚴防金融搶案發生。109 年 12 月至 110 年 1 月止，執行防搶演習計 159 場次。
- 三、本部警政署辦理本年「第一波全國掃黑行動」成果豐碩，本(5)日各大媒體輿情均有披露，統計共查獲 40 件、250 人。另執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共查獲 661 件、5,034 人，查扣不法所得價值新臺幣(以下同)5 億 4,076 萬餘元。

羅政務委員秉成

詐欺型態不斷變化，其中金流洗錢問題須跨部會協調防制，查緝無法完全遏止詐欺氾濫情形，請內政部警政署參照新世代反毒策略，提出跨部會整合性策略。

法務部蔡部長清祥

本部檢察、調查、矯正、政風等單位春節期間均有編排人力嚴守崗位，可即時處置突發事故並提供為民服務。另已要求矯正署加速文書作業，讓符合假釋條件者返家過年，往例年前大型懇親會因應防疫改以視訊方式辦理，本部代表院長轉送收容人春節慰問品，以穩定囚情，安心過年。

內政部警政署提「打擊跨境犯罪執行成效與策進作為」

內政部徐部長國勇

- 一、 跨境毒品犯罪件數、人數雖有下降，但發現個別案件緝獲毒品數量大增，本部持續強化與關務署、海巡署合作，阻絕毒品於境外；詐欺犯罪集團機房因疫情出現回臺設立駐點情形，本部持續強化與電信機構合作，掃蕩全國詐欺機房。
- 二、 有關緬甸、美西及印度駐外警察聯絡官未能設置之前，本部警政署將與法務部調查局、本部移民署密切配合，透過各種管道持續打擊跨境犯罪。

法務部蔡部長清祥

本部高檢署建置毒品資料庫，統合緝毒團隊共同緝毒，將持續追緝國內外製毒、運毒及販毒案件；本部調查局藉助駐外法務秘書的功能，109 年緝返重大經濟罪犯計 10 位，目前駐外計有 20 國、26 位人員辦理司法互助工作。

調查局呂局長文忠

- 一、 本局目前派駐緬甸 1 位、美西地區 2 位及印度 1 位法務秘書，將持續與警政署合作，共同打擊犯罪。
- 二、 本局從 105 年開始，每年提供合作國家 200 至 400 則情資，105 年至 107 年，透過情資分享每年破獲 2,000 餘公斤跨國毒品，近期臺泰合作破獲準備運至我國海洛因磚，總重達 203.35 公斤，有效攔阻毒品進入國內。打擊詐欺部分，本局 109 年計破獲 8 件、詐欺金額達 1 億 6,146 萬；資訊安全防護方面，過去偵辦第一銀行盜領案，也是因提供情資給西班牙順利逮捕該案部分主嫌，近 2 年駭客網路攻擊案件氾濫，我國 109 年與美國聯邦調查局合作破獲以勒索

軟體攻擊中國大陸的駭客集團，均有成效。

羅政務委員秉成

- 一、根據毒情分析，大麻需求量增多價漲，因運送大麻種子不易查出，請各執法單位有所因應，最好的方式是阻絕於境外，有關境外破獲毒品案件績效，相對於國內破獲毒品案件績效，應予提高；另報告中提及緬甸為毒品主要來源國，增設駐外警察官確有必要，請內政部與外交部儘速協商，以防杜毒品流入國內。
- 二、有關電信詐欺部分，「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短短 12 日破獲 661 件、5,034 人，扣押不法所得 5 億 4,076 萬餘元，對比跨境詐欺犯罪，統計 108 年至 109 年僅破獲 42 件、696 人，查獲金額 7,370 萬元，相較績效差距甚多，如果專案行動有特殊方法或重大差異，可適時向外界說明。

刑事警察局黃局長嘉祿

全國各警察機關執行「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因於 109 年 12 月至 110 年 1 月期間提前情蒐，於專案期間執行並順利破獲，故核算至專案期間內績效。

關務署謝署長鈴媛

統計疫情期間，本署緝獲第 2 級毒品案件增加 33%，且郵件包裹走私毒品的案件、從泰國走私毒品的案件均呈現增加趨勢，本署將針對是類案件提高查驗比例。

外交部田次長中光

- 一、增派駐外警察聯絡官部分，可依照「駐外機構組織通則」，經本部及駐在國的評估，在人員限額內積極辦理，尚未派駐警察聯絡官前，本部及調查局駐外法務秘書均持續兼辦本項業務，另在與 7 國共打犯罪協議基礎下，加強情資交

換及協同訓練，以經驗交流方式合作。

二、本部 105 年起積極推動重返「國際刑警組織」，至 108 年起有 6 國在「國際刑警組織」大會發言、14 國 140 位國會議員具名支持我國重返「國際刑警組織」，109 年雖因疫情取消召開大會，惟英國、阿根廷及日本仍表態支持我國加入，本部將持續努力推動本項工作。

財政部蘇部長建榮

本部關務署緝獲跨境犯罪仰賴預警情資分享，請各部會持續提供，此外有關毒品先驅原料運入國內製毒情形也將列為檢驗重點項目。